

西貢區議會
節日慶典籌備工作小組
二〇一八年第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七日（星期五）

時間：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將軍澳坑口培成道 38 號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 3 字樓西貢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劉偉章先生，MH(召集人)

吳仕福先生 GBS 太平紳士

陳博智先生

莊元苓先生

李家良先生

凌文海先生，BBS，MH

邱玉麟先生

王水生先生

林艷娥女士（助理秘書） 西貢民政事務處行政助理(區議會)7

列席者

周達榮先生

西貢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胡偉光先生

西貢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3)

廖仲謙先生

西貢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利穎君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西貢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梁卓明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經理(新界東)文化推廣

缺席者

溫啟明先生

簡兆祺先生

致歡迎詞

1. 召集人歡迎各成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西貢區議會節日慶典籌備工作小組 2018 年第二次會議，並特別歡迎首次出席本小組會議的民政事務助理專員(一)周達榮先生、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經理(新界東)文化推廣梁卓明先生，以及本小組新上任的助理秘書林艷娥女士。

2. 召集人表示，溫啟明先生及簡兆祺先生並沒有於會議前通知秘書處未能出席本會議，而直至會議開始前秘書處沒有收到他們的缺席會議通知書。

(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3. 由於沒有修訂意見，召集人宣布上次會議記錄獲得通過。

(II) 報告事項

(一) 「西貢區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六十九周年酒會」籌備工作進展 (SKDC(WGOFC)文件第 5/18 號)

4. 成員備悉酒會的籌備工作進展及有關酒會的典禮程序。

5. 成員備悉本小組已於 7 月 25 日接獲通知，財務及行政委員會通過酒會的資助的批撥總額合共為 100,000 元，由於本年度酒會的報價較往年稍為上升，內容亦增加了攝影服務及綵排等安排，因此整個酒會的報價預算開支或會超過批撥總額。秘書處將視乎實際支出，向區議會申請追加撥款，預計追加款項不會多於 2 萬元。

6. 成員備悉秘書處已完成酒會的報價事宜，由於紀念品製作以及攝影服務所需的支出較早前向財務及行政委員會遞交的申請，分別超出 2,300 元及 600 元，小組將向財務及行政委員會申請調撥，以支付有關開支。

7. 成員備悉坑口鄉事委員會及西貢鄉事委員會同意繼續在酒會贊助金豬各一隻，而直至截止日期為止，秘書處共收到 19 位議員表示同意，3 位議員表示不同意，以及 7 位議員沒有回覆贊助金豬事宜。成員同意，為簡化收款程序，每位贊成的議員將各贊助 100 元，不敷之數另行安排。

(二) 「賀歲粵劇」活動

8. 成員備悉小組已預留 100 萬元以舉辦「賀歲粵劇」。

9. 成員表示區內居民相當重視傳統節慶活動，建議今年繼續舉辦賀歲粵劇活動，並由召集人跟進物色主辦是次活動的團體。小組同意按往年模式舉辦「賀歲粵劇」，並同意來年將加強地區團體在這方面的參與。秘書處將遞交相關的撥款申請，以籌備是項活動。

10. 成員曾建議撥款予康文署以協助提供活動供小組跟進。康文署梁卓明先生回應，康文署明白工作小組的要求，但由於人力資源有限，康文署需要兼顧籌備不同類型的西貢區文娛藝術節目。因此，他表示康文署暫時未能在這方面提供協助。由今次會議開始，他將會作為康文署代表之一，列席節日慶典籌備工作小組的會議，以積極提供意見。他指工作小組的第一次會議有成員建議增加舉辦懷舊金曲節目，康文署樂意提供過往舉辦金曲演唱會活動的資料，以擬備地區金曲節目及粵劇節目的聯絡名單，供秘書處跟進。

(三) 「西貢區綵燈慶中秋」籌備工作進展 (SKDC(WGOF)文件第 6/18 號)

11. 成員備悉活動的籌備工作進展。

12. 成員備悉本小組已於 8 月 6 日接獲通知，財務及行政委員會通過「西貢區綵燈慶中秋」的資助的批撥總額合共為 700,000 元，以及「西貢區己亥年元宵綵燈慶元宵」的資助的批撥總額合共為 500,000 元。

13. 成員備悉秘書處已完成活動的宣傳品製作的報價事宜。

14. 康文署梁卓明先生表示就成員於工作小組第一次會議中曾建議來年撥款予康文署舉辦綵燈活動。他回應康文署於每年均於中秋節及元宵佳節在港九新界舉辦三場的綵燈會，由於人力資源所限，康文署轄下娛樂節目辦事處以輪流方式為新界東四個區包括沙田、西貢、大埔及北區舉辦中秋節或元宵的綵燈會，平均每兩年於每區議會舉辦一次。至於西貢區方面，康文署分別於 2016 年 2 月在將軍澳寶翠公園和 2018 年 3 月在將軍澳的香港單車館公園舉辦了「元宵綵燈會」，康文署亦預計於 2020 年將在西貢區再次舉辦綵燈會。

15. 召集人表示，接着下來有關承辦商介紹其綵燈設計環節為閉門會議，請秘書處職員邀請觀眾席人士暫時離開及關閉觀眾席。

(III) 討論事項

(一) 接見及甄選「中秋綵燈」及「元宵綵燈」承辦商（閉門會議）

16. 因涉及報價等資料，此部份為閉門會議。

(二) 「中秋綵燈」及「元宵綵燈」的跟進事宜

17. 成員一致通過請工作小組召集人與秘書處考慮委員的推薦，以跟進綵燈製作事宜。

18. 別無其他事項，會議於中午十二時正結束。

(V) 下次會議日期

19. 下次會議日期，將由秘書處將另行通知。

西貢區議會
節日慶典籌備工作小組
二〇一八年八月